

**北京安达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安达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5年7月24日在北京市顺义区仁和地区杜杨北街19号院5幢三层会议室召开。经监事会成员一致同意，本次监事会豁免会议通知时间要求，与会的各位监事在会议召开前已知悉所审议事项的相关信息。本次会议采用现场和通讯的表决方式举行，由监事会主席徐艳波女士主持，应出席监事3名，亲自出席监事3名，其中监事付嘉琦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本次监事会会议出席人数、召开及表决程序、议事内容等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北京安达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4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公司于2024年7月25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鉴于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以及减少募集资金、减少募投项目并相应调减募集资金总额，根据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及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现对本次发行方案的相关内容进行调整，具体如下：

**（1）发行数量**

### **调整前：**

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按照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确定，同时本次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 254,696,450 的 30%，即不超过 76,408,935 股。在前述范围内，最终发行数量将在本次发行获得中国证监会作出予以注册决定后，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的情况，由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结合最终发行价格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若公司股票在董事会决议日至发行日期间有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事项，以及其他事项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的，则本次发行数量上限将进行相应调整。

若本次发行的股份总数因法律法规、监管政策变化或根据中国证监会注册文件的要求予以调整的，则本次发行的股份总数及募集资金总额届时将相应调整。

### **调整后：**

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按照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确定，同时本次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 254,227,150 的 30%，即不超过 76,268,145 股。在前述范围内，最终发行数量将在本次发行获得中国证监会作出予以注册决定后，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的情况，由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结合最终发行价格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若公司股票在董事会决议日至发行日期间有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事项，以及其他事项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的，则本次发行数量上限将进行相应调整。

若本次发行的股份总数因法律法规、监管政策变化或根据中国证监会注册文件的要求予以调整的，则本次发行的股份总数及募集资金总额届时将相应调整。

## **(2) 募集资金规模及用途**

### **调整前：**

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7.1 亿元。在扣除本次发行相关的发行费用后，公司拟将募集资金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项目，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投资总额           | 拟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
|----|-------------------|------------------|------------------|
| 1  | 航空机载设备及航空维修产业基地项目 | 43,024.06        | 39,000.00        |
| 2  | 地面保障装备及复材研制产业化项目  | 21,367.98        | 21,000.00        |
| 3  | 补充流动资金            | 11,000.00        | 11,000.00        |
| 合计 |                   | <b>75,392.04</b> | <b>71,000.00</b> |

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以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募集资金到位后，若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则在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范围内，公司可根据项目的进度、资金需求等实际情况，对相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入顺序和具体金额进行适当调整，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

#### 调整后：

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8,836.96 万元。在扣除本次发行相关的发行费用后，公司拟将募集资金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项目，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投资总额           | 拟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
|----|-------------------|------------------|------------------|
| 1  | 航空机载设备及航空维修产业基地项目 | 43,024.06        | 34,782.95        |
| 2  | 地面保障装备及复材研制产业化项目  | 21,367.98        | 14,054.01        |
| 合计 |                   | <b>64,392.04</b> | <b>48,836.96</b> |

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以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募集资金到位后，若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则在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范围内，公司可根据项目的进度、资金需求等实际情况，对相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入顺序和具体金额进行适当调整，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

除上述调整外，公司本次发行方案的其他事项未发生变化。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安达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25 日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安达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根据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减少募集资金、减少募投项目并相应调减募集资金总额的情况，现对相关内容进行修订，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北京安达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以及《北京安达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及相关文件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0）。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安达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25 日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安达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根据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减少募集资金、减少募投项目并相应调减募集资金总额的情况，现对相关内容进行修订，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北京安达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二次修订稿）》以及《北京安达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及相关文件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0）。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安达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25 日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安达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根据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减少募集资金、减少募投项目并相应调减募集资金总额的情况，现对相关内容进行修订，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北京安达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二次修订稿）》以及《北京安达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及相关文件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0）。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回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25 日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回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根据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减少募集资金、减少募投项目并相应调减募集资金总额的情况，现对相关内容进行修订，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北京安达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回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二次修订稿）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9）以及《北京安达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及相关文件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0）。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

北京安达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安达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7月25日